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预案（修订稿）”）及相关议案，具体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相关公告，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预案（修订稿）所述事项并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核准，预案（修订稿）所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7日